

# 上海市虹口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---

## 关于收回四川北路 803 弄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四川北路 803 弄地块于 1995 年 7 月经区政府以《关于批准上海兆成商厦有限公司在四川北路 803 弄内划拨使用国有土地的通知》（虹（府）规土（1995）第 220 号）批准上海兆成商厦有限公司划拨使用该处土地实施开发建设，用地面积 4269 平方米，因兆成公司至今未完成该地块的动拆迁并进行开发建设，且已自行向工商登记部门办理了注销登记，已不享有该地块的开发主体资格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五十八条第四款的规定，经沪虹府土[2019]10 号文批准，地块定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收回，土地收回后由区土地发展中心对地块实施土地储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2019 年 4 月 30 日